2026年5月12日 星期二 证券日报
制作：李 波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上接D48版）

（3）N型单晶电池预计将成为未来光伏行业技术发展趋势，N型组件对POE胶膜的需求更加强烈

2021年，单晶硅片（P型+N型）市场占比约94.5%，其中P型单晶硅片市场占比90.4%，N型单晶硅片约4.1%。N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基于自身结构特性，具有光电转换效率高、温度系数低、光衰减系数低、弱光响应等优势，是新一代高效电池技术路线的必然选择。根据当时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预测，至2025年，N型电池与传统P型电池间转换效率的差距将进一步拉大，N型电池的市场占有率预计将超过40%。

光伏组件封装胶膜可以分为透明EVA胶膜、白色EVA胶膜、POE胶膜、EPE胶膜与其他封装胶膜（包括PDMS/Silicon胶膜、PVB胶膜、TPU胶膜）等。当时P型单玻产品采用双透明EVA胶膜或者透明EVA搭配白色EVA胶膜以及P型双玻产品采用透明EVA胶膜搭配POE或者共挤POE仍是市场上的主要产品。POE胶膜相比于EVA胶膜具备更强的阻水性、耐候性及更高的体积电阻率，可增强组件的抗PID性能，因此PID衰减更容易发生的双玻组件及N型组件对POE胶膜的需求更加强烈。由于当时光伏组件的主流技术为P型，大部分光伏胶膜企业的主要产品均为EVA胶膜，当前市场上以POE胶膜为主要产品的光伏胶膜企业较少。

光伏组件封装胶膜可以分为透明EVA胶膜、白色EVA胶膜、POE胶膜、EPE胶膜与其他封装胶膜（包括PDMS/Silicon胶膜、PVB胶膜、TPU胶膜）等。当时P型单玻产品采用双透明EVA胶膜或者透明EVA搭配白色EVA胶膜以及P型双玻产品采用透明EVA胶膜搭配POE或者共挤POE仍是市场上的主要产品。POE胶膜相比于EVA胶膜具备更强的阻水性、耐候性及更高的体积电阻率，可增强组件的抗PID性能，因此PID衰减更容易发生的双玻组件及N型组件对POE胶膜的需求更加强烈。由于当时光伏组件的主流技术为P型，大部分光伏胶膜企业的主要产品均为EVA胶膜，当前市场上以POE胶膜为主要产品的光伏胶膜企业较少。

当时投资建设绿康海宁是为了扩大生产POE胶膜，同时能够兼容生产EVA胶膜、EPE胶膜等。经过前期充分的尽调研究，公司预计绿康海宁生产的POE胶膜具有较高的竞争优势。

（4）光伏板块投资是上市公司当时实现战略升级的重要保障

随着公司在兽药行业领域优势的确立，现有业务难以支撑公司规模进一步快速扩张的弊端也日益突出，公司需要结合新的业务板块支撑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张。结合前述光伏行业的发展趋势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求，公司认POE光伏胶膜项目为切入点，为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的业务方向，贯彻公司“内生+外延”发展战略，助力公司规模的快速扩张，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从而提高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5）同时期不少上市公司纷纷大力投资布局光伏领域

同期，随着国家“双碳”战略的积极推进，N型电池产品产能不断提升，传统光伏企业纷纷积极扩产，上市公司跨界投资光伏的情形也不断增多。经查询市场公开信息，同时期跨界投资光伏领域的上市公司如下：

公司简称	时间	是否跨界	项目名称
仕净科技	2023年1月	是	宁国高效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
横店东磁	2023年1月	是	年产12GW新型高效电池项目
麦迪科技	2023年1月	是	绵阳市安州区年产9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片规模生产线项目
中科云网	2023年2月	是	同锦高郎5GW单晶N型TOPCON高效电池项目
向日葵	2023年3月	是	年产10GW TOPCon电池生产线项目
明牌珠宝	2023年3月	是	年产20GW新能源光伏电池片智能制造项目
百达精工	2023年4月	是	年产13.5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在国内“双碳”战略的积极推动下，伴随着发电成本的降低和技术进步，新增终端装机需求预计不断扩大，光伏行业未来的增长空间大、发展前景好的行业逻辑仍然存在，公司力图抓住光伏行业的时代机遇，2023年1月完成收购绿康玉山并投资建设绿康海宁。

绿康玉山历次投资和增资决策相关程序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决策事项	决策时间	决策程序
1	收购绿康玉山（原江西纬科）100%的股权	2022年7月，2023年1月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绿康玉山（原江西纬科）年产1.2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2023年6月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3	增资7,000万元	2023年6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4	增资15,000万元	2024年12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根据上表列示，绿康玉山历次投资及增资均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程序完整，审慎合理。

本次投资建设绿康海宁的项目立项、论证及决策过程如下：

2022年11月29日，公司董事长和投资部负责人参观浙江省海宁市黄湾镇尖山新区，初步了解当地招商引资政策。

2022年12月初，公司投资部与海宁黄湾镇招商部门对接了解园区相关资料。根据现场了解和资料调研，公司投资部开始对项目前景、地理位置、下游产业配套、投资规模、经济效益等事项进行研究和分析。2022年12月中旬，公司董事长和投资部负责人赴海宁与黄湾镇政府沟通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支持政策，初步确定投资意向。

2023年1月初，公司建设办相关人员和投资部负责人与黄湾镇招商部门持续讨论投资方案细节，至1月中旬，双方基本确定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2023年2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本次投资绿康新能的项目决策过程如下：

2023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上市公司投资建设绿康海宁主要系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集体决策的结果，履行了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法定审议程序。前述投资主要基于当时上市公司自身发展和战略转型需求，结合国家政策导向、光伏行业发展趋势研判而作出的决策。上市公司坚持“内生+外延”的发展战略，在采取策略应对主业承压的同时，也积极寻求新的业务发展机遇。“双碳”背景下，光伏行业爆发式增长，下游需求爆发向上游传导，作为影响光伏组件质量、寿命的关键性封装材料，胶膜行业发展迅速。尤其是随着双玻组件及N型电池技术路线市场空间的打开以及原料粒子国产替代的深入，以POE为代表的抗PID能力较强的胶膜产品有望替代传统EVA胶膜成为下一代主流的胶膜技术。上市公司看好光伏胶膜行业的发展前景，拟通过进入胶膜行业深耕，以期为上市公司贡献新的业绩增长点。2023年底，上市公司设立贸易类全资子公司绿康新能从事胶膜原材料的进口采购，满足上市公司进出口需求和集团化供应链管理的需要，未增加长期资产投入，符合光伏行业2023年下半年整体出现供需错配、市场竞争加剧的行业发展情况，具备合理性。

综上所述，时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投资建设绿康玉山、绿康海宁和绿康新能已进行较充分的研究和调查，基于当时上市公司自身发展和战略转型需求，结合国家政策导向、光伏行业发展趋势研判而作出决策，相关决策在当时具有审慎性。

5. 公司出售光伏胶膜业务全部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2024年，上市公司主要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64,937.31	50,700.49	32,985.02	36,338.64
净利润	-44,597.69	-22,261.71	-12,272.15	-2,644.41
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47.11	-23,078.19	-12,320.98	-1,136.75

2023年之前，上市公司专注于兽药研发、生产和销售，因人民币汇率大幅上升以及海外市场销售受阻及海运不畅，对上市公司收入及成本均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受“兽药添字”转“兽药字”法规等影响，公司部分药物饲料添加剂类产品在国内无法销售，导致上市公司2021年和2022年业绩持续亏损。

为了扭转上市公司现状，维护上市公司权益，上市公司坚持“内生+外延”的发展战略，在采取策略应对主业承压的同时，也积极寻求新的业务发展机遇。在“双碳”背景下，光伏行业发展需求向上游传导，作为影响光伏组件质量、寿命的关键性封装材料，胶膜行业也相应得到发展。上市公司看好胶膜行业的发展前景，通过进入光伏胶膜行业深耕，以期改变上市公司业务发展现状。2023年下半年，光伏行业整体出现供需错配，市场竞争加剧，各环节主要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大幅下降，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远不及预期，净利润持续出现较大亏损，导致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承压，2023年和2024年亏损持续扩大，导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上市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因此，如上市公司继续运营标的公司，对上市公司将产生不利影响。在行业周期处于底部长期持续的现状下，为维护上市公司平稳持续发展，尽快实现净资产转正，上市公司作出出售标的公司的决定。

2025年6月26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5年9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5年10月10日，上市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5年11月20日，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资产交割确认书》，确认以2025年11月20日为本次重组交割日。2025年12月，公司已收到绿康新能、绿康海宁及绿康玉山三家置出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或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股权均已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下半年以来，光伏行业从景气繁荣、量价齐升过渡至阶段性供需错配，产能过剩、行业形势陡转直下，各环节产品销售价格迅速回落，绿康海宁光伏胶膜产品的售价亦低于成本，经营业绩远不及预期，净利润持续出现较大亏损，导致上市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上市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因此，如上市公司继续运营标的公司，对上市公司将产生不利影响。为维护上市公司平稳持续发展，出售标的公司可以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优化上市公司资源配置，提升上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利益，因此上市公司出售光伏胶膜标的公司具有合理性。

6.在建工程历年投资及减值准备情况说明如下：

2023年1月公司进入光伏胶膜行业后，进行了大量的投资，主要用于建造厂房、新增光伏胶膜生产线设备等。

（1）历年胶膜业务主要在建工程项目投入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初始建设时间	2023年投入金额	2024年投入金额	2025年投入金额
年产1.2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2023年	2,669.95	5,822.23	14.89
年产8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2023年	48,789.97	6,449.50	635.01
合计		51,459.92	12,271.72	649.9

（2）各年度在建工程减值情况：

单位：万元

在建工程项目	2025年金额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工程	552.04	0.00	552.04	2,919.53	653.72	2,265.81	16,208.29	0.00	16,208.29
设备安装	0.00	0.00	0.00	4,946.12	1,622.17	3,323.95	24,869.36	0.00	24,869.36
合计	552.04	0.00	552.04	7,865.64	2,275.89	5,589.76	41,077.65	0.00	41,077.65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建工程减值主要集中在2024年度。2023年上市公司看好胶膜行业的发展前景，通过收购绿康玉山和投资建设绿康海宁进入光伏胶膜行业，持续推进“内生+外延”总体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公司光伏胶膜业务布局，扩大业务规模，满足公司未来经营扩张所需的产能，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2024年光伏行业相较于2023年虽然光伏装机量仍在上升，但行业内各供应商产能过剩，内卷严重，产业链价格持续下跌，绿康生化胶膜业务受到行业波动影响，持续亏损。绿康玉山在2023年扩产，但2024年收入未达成预测的增长，一方面受产品价格下跌影响，另一方面原材料进口粒子由于采购量较低，采购成本居高不下，出现产品价格倒挂，导致了生产越多亏损越大的情况，故2024年绿康玉山未全线进行生产。绿康海宁产能利用率更低。虽然2024年胶膜业务营业收入增长，但受EPE及EVA胶膜销售单价持续下降及材料成本较高影响导致胶膜业务持续亏损，且亏损逐步扩大。故绿康生化在2024年末对绿康玉山及绿康海宁在建工程分别计提了2,255.86万元及20.03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025年度，光伏胶膜业务已剥离，期末在建工程主要为兽药业务的在建工程，经测试，不存在减值。

根据公司对资产减值测试范围内资产组的使用情况，根据最佳最优利用原则，评估按企业持续经营、原地使用为假设前提。对于建筑类长期资产及其坐落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允价值，本次采用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为根据市场调查的租金年净收益额按受益年限折现所得。设备类长期资产等公允价值主要通过资产市场价格进行调整修正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按照市场报价确定；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市场价并考虑功能参数修正确定。修正系数=使用状况修正系数×功能技术修正系数×交易情况修正系数。因此对资产减值重要假设、参数选择合理，期末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根据公开信息，可比公司中赛伍技术、海优新材2024年毛利率相较于2023年均大幅下滑，与绿康生化胶膜业务同向发展；光伏胶膜业务涉及的上市公司中，天洋新材、赛伍技术及海优新材在2023年均未计提胶膜业务长期资产减值，但在2024年均计提长期资产减值。绿康生化2023年末对胶膜业务相关资产计提长期资产减值，2024年计提长期资产减值，与行业情况相符。

公司根据光伏胶膜业务的变化，绿康海宁及绿康玉山已足额充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资产账面价值真实、准确。

（三）本期减少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延迟转固情形，请提供证明文件。

本期减少在建工程主要为处置胶膜子公司置出的在建工程，置出金额为7,268.65万元，减值准备2,272.17万元。本期减少的在建工程主要项目为绿康玉山年产1.2亿平方米光伏胶膜新厂区项目，因光伏行业产能过剩、整体亏损严重，绿康玉山原设备产能利用率不足，导致此项目处于停滞状态，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存在延迟转固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在建工程主要供应商清单，查询主要供应商工商信息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获取期末在建工程主要供应商无关联关系、支付的工程款为正常货款，未通过在建项目流向客户、供应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说明；

3.获取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的银行流水，查看是否存在工程款资金回流情况；

4.获取公司投资光伏行业相关公告文件、内部决策文件等；

5.获取光伏胶膜业务重要在建工程对应的历年投入清单及减值准备金额；

6.获取管理层聘请的评估专家出具的相关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评估报告、评估说明及评估计算过程，并对评估专家的独立性、客观性及专业胜任能力进行评估；

7.利用注册会计师评估专家对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报告进行复核，评价评估报告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方法以及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8.对本期减少的重要在建工程进行盘点，检查在建工程实际状态，判断是否存在延迟转固的情况。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在建工程核算真实、准确；公司在建工程减值测试的方法合理，计提充分，投资、出售光伏胶膜业务均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九、关于年报问询函“9.报告期末，你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2107.67万元，同比减少83.22%。累计摊销本期计提559.23万元、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1303.95万元。

（一）请说明期末无形资产具体内容、用途、使用寿命、摊销方法、评估方法、评估价值、本期计提摊销金额的充分性。

（二）请说明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数量、用途、取得方式、账面原值、所属子公司、累计摊销金额、处置的原因、交易对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损益的计算过程，相关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说明期末无形资产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排污许可权	合计
1、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2,412.76	405.13	43.01	2,321.80	197.54	15,380.25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购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9,823.25	101.40	3.30	1,300.00	0.00	11,227.95
—处置	385.53	0.00	0.00	0.00	0.00	385.53
—处置子公司减少	9,437.72	101.40	3.30	1,300.00	0.00	10,842.43
（4）期末余额	2,589.51	303.73	39.71	1,021.80	197.54	4,152.29
2、累计摊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上年年末余额	898.50	258.03	35.97	1,516.95	113.29	2,822.74
（2）本期增加金额	227.73	33.05	3.27	254.51	40.67	559.23
—计提	227.73	33.05	3.27	254.51	40.67	559.23
（3）本期减少金额	545.17	41.37	1.16	749.67	0.00	1,337.36
—处置	33.41	0.00	0.00	0.00	0.00	33.41
—处置子公司减少	511.76	41.37	1.16	749.67	0.00	1,303.95
（4）期末余额	581.06	249.72	38.08	1,021.80	153.96	2,044.62
3、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减少						
（4）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08.45	54.02	1.63	0.00	43.57	2,107.67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514.26	147.11	7.04	804.85	84.24	12,557.50

2、本期无形资产用途及摊销方法：

项目	用途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生产经营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软件	生产经营	5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专利使用权	生产经营	12-14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非专利技术	生产经营	5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排污许可权	生产经营	5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本期无形资产根据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摊销，摊销金额充分完整。

3、评估方法的选择及评估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与《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规定，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是否发生减值。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由于公司正常经营，根据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计划，经过测算，期末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已超过资产的账面价值，故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评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上述测算，公司资产组预测期现金流量折现后，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81,400.00万元，公司期末资产不存在减值。

（二）请说明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数量、用途、取得方式、账面原值、所属子公司、累计摊销金额、处置的原因、交易对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损益的计算过程，相关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1、本期无形资产减少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公司	名称	数量	用途	取得方式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绿康玉山	土地使用权	1	生产经营	直接购入	1,277.25	146.54
绿康玉山	软件	9	生产经营	直接购入	91.53	38.60
绿康玉山	非专利技术	1	生产经营	直接购入	1,300.00	749.67
绿康海宁	土地使用权	8	生产经营	直接购入	8,160.47	365.22
绿康海宁	软件	2	生产经营	直接购入	9.88	2.77
绿康海宁	专利技术	1	生产经营	直接购入	3.30	1.16
合计					10,842.43	1,303.95

2、无形资产处置原因及价格公允性

2025年6月，公司与上海康怡、皓晨投资、义睿投资、江西饶信新能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饶信新能”）共同签署了《资产置出协议之补充协议》，各方一致确认，饶信新能承继上海康怡、皓晨投资、义睿投资在《资产置出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义务，并作为《资产置出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置出资产承接方受让置出资产。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出涉及的绿康（玉山）胶膜材料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与饶信新能一致确认，以202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置出资产绿康玉山、绿康海宁、绿康新能100%股权的合计评估值为-2,084.41万元。参考前述评估结果，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置出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为人民币0元，高于三家标的公司的合计评估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作价公允。

3、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的规定，公司出售与光伏胶膜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交易对方为饶信新能，该主体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怡控制的企业。该笔处置的交易对象为公司原股东，符合基于双方的特殊身份才得以发生的条件；处置对价为0，处置交易价格为整体定价，处置价格未单独区分土地房产等交易价格，截止胶膜业务子公司控制权转移日，胶膜业务的净资产为-22,241.88万元，远低于处置对价，处置交易价格不公允，符合使得上市公司明显的、单方面的从中获益的条件。故将处置对价与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的差额22,241.88万元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处理。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明细，核实摊销方法，匡算本期摊销金额的充分性；

2、获取管理层聘请的评估专家出具的相关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评估报告、评估说明及评估计算过程，并对评估专家的独立性、客观性及专业胜任能力进行评估；

3、利用注册会计师评估专家对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报告进行复核，评价评估报告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方法以及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4、获取公司本期减少无形资产清单，核实摊销方法，匡算本期摊销金额的充分性；

5、获取公司与胶膜业务承接方签署的资产置出协议及公告、置出资产股权评估报告，确认公司出售标的资产价格及合理性。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核算真实、准确；处置子公司属于权益性交易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十、关于年报问询函“10.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5560.05万元、短期借款15626.8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7349.30万元、长期借款3000万元，财务费用中有利息费用5374.18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91.33%，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507.84万元。在关联方借款中，你公司与前控股股东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前实际控制人赖潭平、前自然人股东肖菡等存在资金往来，截至期末均已结清；你公司向现任控股股东福建纵腾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腾网络）借款15000万元，利息45万元，期末余额15045万元；向前实际控制人赖潭平借款314.15万元，利率9%，利息3.74万元，截至期末已全额归还。你公司向其他关联方借款利率均为3%。

（一）报告期内的融资方式、融资金额、融资成本、融资用途、融资对象以及与融资对象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请逐笔说明报告期内与相关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发生背景、具体用途、利率约定及本息结清过程；资金往来是否与公司当期或往期的销售收入、采购支出存在对应关系，是否存在通过关联方“代垫资金”虚构交易回款或调节利润的情形。

（三）请说明向纵腾网络借款的借款用途、资金使用计划、每笔资金划转的具体时间、对象并提供具体凭证。结合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及短期偿债压力，说明在当期经营活动未产生净现金流入的情况下，偿还上述债务以及控股股东借款的资金来源，并评估该等资金来源的稳定性与可靠性。说明在依赖控股股东融资的情况下，公司自身是否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及为保障持续经营拟采取的具体、可行的措施。说明向控股股东大额的借款是否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公司客户或供应商的情况，如存在，请说明交易背景及商业实质。

（四）纵腾网络所持股票累计质押比例达60%，请说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资金来源，借款利率3%的确定依据，与同期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你公司自身从金融机构融资的利率水平、以及控股股东自身融资成本进行对比，论证其公允性。逐一说明相关关联方提供利率3%的低息借款是否构成对上市公司的利益输送，其背后是否存在未披露的抽屉协议或其他利益安排。

（五）请说明你公司向赖潭平借款的原因、利率远高于向其他关联方借款利率的原因及合理性。

（六）请结合公司货币资金情况、现存债务的到期时间、利息费用等，定量分析公司面临的短期和长期偿债压力，说明未来一年的具体偿债安排，是否存在债务违约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他的应对措施，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报告期内的融资方式、融资金额、融资成本、融资用途、融资对象以及与融资对象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本期公司融资方式主要为金融机构借款及关联方借款，本期金融机构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融资主体	融资对象	融资金额	利率	融资用途	融资方式	是否为关联方
绿康生化	中国工商银行浦城县支行	2,150.00	3.10%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绿康生化	中国农业银行浦城县支行	5,770.00	2.80%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绿康生化	兴业银行南平浦城支行	6,400.00	4.45%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绿安生物	农村信用合作社浦城县联社	500.00	4.35%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绿安生物	厦门银行南平建阳支行	600.00	4.35%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绿安生物	兴业银行南平浦城支行	490.00	4.20%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绿康玉山	江西玉山农村商业银行	990.00	4.31%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绿康新能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	299.00	5.20%	生产经营	金融借款	否
合计		17,199.00				

结合上表数据，本期公司融资总额17,199.00万元，均为银行贷款，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与融资对象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请逐笔说明报告期内与相关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发生背景、具体用途、利率约定及本息结清过程；资金往来是否与公司当期或往期的销售收入、采购支出存在对应关系，是否存在通过关联方“代垫资金”虚构交易回款或调节利润的情形。

本期关联方资金拆借明细：

单位：万元

关联股东名称	本金	利息	利率	本金及利息	还款日期
上海康怡	9,905.00	535.74	一年期LPR	10,440.74	2025/11/14
肖菡	6,000.00	390.89	一年期LPR	6,390.89	2025/11/14
长鑫贰号	500.00	12.88	一年期LPR	512.88	2025/11/17
纵腾网络	15,000.00	45.00	一年期LPR	15,045.00	
江西饶信	61,065.44			61,065.44	光伏胶膜子公司剥离后，该借款同时剥离
合计	92,470.44	984.51		93,454.95	

公司与上海康怡、肖菡、长鑫贰号、纵腾网络签订借款协议，合同约定借款用途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借款期限为十二个月，贷款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LPR计算，借款利率合理公允。若借款期限届满后借款人未能按期还款，双方另行签订展期协议。2025年11月，原子公司绿康玉山、绿康海宁与其转让后母公司江西饶信（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用于偿还其自身借款。截止绿康玉山控制权转让日绿康玉山欠江西饶信20,563.02万元，截止绿康海宁控制权转让日绿康海宁欠江西饶信40,502.43万元，光伏胶膜子公司股权转让后，该部分拆借同步剥离。如上表所述，公司2025年支付本金及利息均通过银行对公转账支付。与销售收入、采购支出不存在对应关系，亦不存在通过关联方“代垫资金”虚构交易回款或调节利润的情形。

（三）请说明向纵腾网络借款的借款用途、资金使用计划、每笔资金划转的具体时间、对象并提供具体凭证。结合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及短期偿债压力，说明在当期经营活动未产生净现金流入的情况下，偿还上述债务以及控股股东借款的资金来源，并评估该等资金来源的稳定性与可靠性。说明在依赖控股股东融资的情况下，公司自身是否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及为保障持续经营拟采取的具体、可行的措施。说明向控股股东大额的借款是否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公司客户或供应商的情况，如存在，请说明交易背景及商业实质。

2025年11月5日收到纵腾网络借款1.5亿元，因操作原因于11月6日退回1.5亿元；11月27日收到1.5亿元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5,560.05万元，公司运营资金为-38,955.37万元。公司剥离光伏胶膜业务后，在控股股东的借款支持下，公司将全力回归动保兽药业务，稳步发展。本期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为胶膜业务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多，兽药业务绿康生化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5,669.31万元，预计2026年动保兽药业务稳步增长，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可实现6,000万元以上；2025年12月，公司及子公司福建绿安生物农药有限公司与浦城县土地储备中心签订浦城县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公司南浦厂区搬迁至浦潭厂区，收储价款为人民币18,682万元，截至本回询函回复日，公司土地收储补偿第一期款项3,000万元已收讫，2026年收储工作稳步进行；融资方面，公司与当地金融机构保持良好沟通，做好到期借款续贷工作，同步置换优化贷款渠道，降低贷款利率水平，截止本回询函回复日，到期借款续贷工作已完成12,630.00万元银行借款，持续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内部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强化内部经营责任考核，降低费用开支，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做好科学的资金统筹，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加快资金周转。故公司通过各项举措，保证未来经营资金来源稳定明确，自身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提供的大额借款明确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公司客户或供应商的情况。

（四）纵腾网络所持股票累计质押比例达60%，请说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资金来源，借款利率3%的确定依据，与同期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你公司自身从金融机构融资的利率水平，以及控股股东自身融资成本进行对比，论证其公允性。逐一说明相关关联方提供利率3%的低息借款是否构成对上市公司的利益输送，其背后是否存在未披露的抽屉协议或其他利益安排。

纵腾网络向公司提供借款资金来自股东自有资金，自身综合融资成本为2.91%，借款利率参考同期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3%，符合市场化利率，定价公允、合理。公司近期向金融机构贷款利率最低为2.8%，低于纵腾网络向公司提供贷款利率。

综上所述，纵腾网络提供借款利率3%与同期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一致，定价公允合理，纵腾网络向公司提供借款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利益输送，不存在未披露的抽屉协议或其他利益安排。

（五）请说明你公司向赖潭平借款的原因、利率远高于向其他关联方借款利率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6月2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将库存股201.1507万股授予给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授予价格为17.75元/股，锁定期限为36个月。

截至2024年9月25日，已分配公司股票数量共计108.15万股（其中包括首次授予75.08万股、预留授予33.07万股）；预留剩余未分配92.4307万股股票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赖潭平先生先行垫付出资认购并代为持有；由公司按原始出资额收回0.57万股，收回后由管理委员会指定人员承接相应份额，若无合适人选，相应份额在锁定期结束后，择机出售后收益归公司享有。因预留第二部分受让股份有一人当初未实际缴款，预留第二部分受让22.00万股，持有人5人；实际预留份额数量最终应由92.4307万股调整为92.9307万股。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未分配份额的议案》，同意取消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剩余未分配股票。根据股票激励方案，若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该预留份额仍未完全分配或在存续期内董事会决定取消预留事项，则由管理委员会决定剩余份额的处置事宜或将对应份额将在清算后，按赖潭平先生垫付的出资金额返还给赖潭平先生。

预留总股数最终调整为92.9230万股，金额为1,649.38万元。以及为胶膜子公司相关核心人员代持92.5777万股，金额为578.25元，